# 简单的转让协议书 转让协议简单(3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花开 更新时间：2024-07-15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简单的转让协议...*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简单的转让协议书 转让协议简单篇一**

买方：

第一条卖方依法出卖具备以下条件的旧机动车：

车主名称：

号牌号码：

厂牌型号：

初次登记日期：

发动机号：

车架号：

养路费缴付有效期自20年月日至20年月日。

最近一次年检时间：20年月。

行驶公里数：万公里。

车辆使用性质：(/)客运、(/)货运、(是)出租、(/)租赁、(/)非营运、(/)其它。

第二条车款及交验车

车款为(不含税费)万元；大写万元整。

买方应于20年月日在买方住所地同卖方当面验收车辆及审验相关文件，并以现金的方式自验收、审验无误之日起当天内向买方支付全部车款。

卖方应在收到车款后当天内交付车辆及相关文件，并协助买方在允许办理车辆过户时30日内办理完车辆过户、转籍手续。车辆过户、转籍过程中发生的税、费负担方式为：全部由买方负担。

相关文件包括：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登记证书、税讫证明、车辆年检证明、养路费缴费凭证、道路运输许可证、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改气合格证、收费许可证、税务登记证、车船使用证、社会集团体会员证、保险单各一份。

第三条双方权利义务

1。卖方应保证对出卖车辆享有所有权或处置权，且该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能够依法办理过户、转籍手续。

2。卖方保证向买方提供的相关文件真实有效及其对车辆的陈述完整、真实，不存在隐瞒或虚假成分。

3。买方应按照约定时间、地点与卖方当面验收车辆及审验相关文件，并按照约定支付车款。

4。卖方收取车款后，应开具合法、有效的收款凭证。

5。买方应持有效证件与卖方共同办理车辆过户、转籍手续。

6。车辆交付后，因车辆使用发生的问题由使用者负责(其中因交通事故发生的费用、养路费和相关罚款等全部费用)。

第四条违约责任

1。第三人对车辆主张权力并有确实证据的，卖方应承担由此给买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卖方未按照约定交付车辆或相关文件的，应每日按车款2%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3。因卖方原因致使车辆在允许办理期限30日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返还车款并承担一切损失；因买方原因致使车辆在允许办理期限30日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卖方有权要求买方返还车辆并承担一切损失。

第五条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此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均可向对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寻求保护。

第六条买卖双方其他约定事项

车辆自交付之日起，车辆的全部产权归买方所有。

此协议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盖章、签字后即生效。

卖方(章)买方(章)：

地址：

年月日

**简单的转让协议书 转让协议简单篇二**

甲方(出让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受让方)：

身份证号码：

甲方为《成都布恩职业技能培训学校》(以下简称学校)的法定代表人(举办者)。持有学校 %的出资额(股权)。现甲方自愿将其所持有的 %的出资额(股权)、学校的经营管理(办学资格)权以及甲方因投资学校而享有的其他一切权利转让给乙方(上述权利以下统称“出资额”。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经充分协商，就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一、 学校名称及状态

学校名称：《成都布恩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办学许可证编号为：劳社民2255a05540125。学校登记证书编号为：川成民政第060105。上述证书信息详见附后的复印件(加盖民办非企业单位公章)。

二、学校资产

1、甲方保证真实准确的向乙方提供学校的资产状况及运营情况，若未向乙方如实提供学校资产状况及运营情况，致使乙方受到损失的，除承担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还应当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2、甲方若对学校资产另行聘请(包括学校的业务主管部门指派)审计机构进行审计或聘请评估机构进行资产评估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负担。

3、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只能作为合同价款的参考，不直接认定为转让款。

三、转让价款

1、甲乙双方确认，甲方所持出资额(股权)、学校的经营管理(办学资格)权以及甲方因投资学校而享有的其他一切权利的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元(大写： )。

2、甲乙双方同意本次转让所涉税费(如存在)由甲方承担，不包含于转让价款之中。

四、转让价款支付

1、甲方向乙方提供完整的出资证明，在有效期内的《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以下简称“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以下简称“登记证书”)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定金人民币 元(大写 );

2、学校的内部决策机构及业务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变更举办者以及“许可证”、“登记证书”的法定代表人(举办者)变更登记为乙方，甲方将其所有的出资财产交付乙方及出资额变更手续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支付转让款人民币 元(大写： )

3、剩余转让款款人民币 万元(大写： )作为甲方协助乙方协调与 关系的保证金，待乙方全面接受经营管理(办学资格)权以及学校如期、正常开学之后 日内，乙方将剩余转让款支付给甲方。

五、出资额移交

1、甲方负责自乙方支付定金之日起 日内完成“许可证”和“登记证书”的法定代表人(举办者)变更登记，学校经营管理(办学资格)权变更手续以及出资额(股权)变更手续。出资额(股权)变更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出具学校资产清单、资产证明文件、租(房)地合同、资产取得相关票据、修改民办非企业单位章程等，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2、因甲方原因未能按时完成“许可证”、“登记证书”的法定代表人(举办者)变更登记、学校经营管理(办学资格)权变更手续以及出资额(股权)变更手续的，乙方有权拒绝支付未付的转让价款，且甲方每日向乙方按已付转让价款的3%乙方支付违约金。

六、先决条件

1、甲方保证学校经营管理(办学资格)权以及资产无任何瑕疵，不存在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可以对抗任何第三人。

2、甲方保证出资额的转让通过相关的政府部门的批准。

3、甲方保证出资的财产以及出资额在权利上没有任何瑕疵。

4、甲方承诺学校章程中，未有学校的出资额(股权)以及经营管理(办学资格)权不得向第三人转让的规定。

5、甲方在经营学校期间学校及甲方产生的所有债务及一切不利于乙方的法律责任均有甲方承担，

6、甲乙双方违反本条规定的，违约一方须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 万元(小写：￥ )。

7、甲方违反上述义务，应当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并承担合同转让价款30%的违约金。

七、交接及后续事宜

1、甲方承诺自“许可证”和“登记证书”的法定代表人(举办者)变更登记之日起以学校名义开户的帐号及公章交付乙方进行管理。

2、甲方承诺自“许可证”和“登记证书”的法定代表人(举办者)变更登记之日起退出学校的日常管理和经营，不得带走任何与学校相关的业务文件资料。

3、在“许可证”和“登记证书”的法定代表人(举办者)变更登记之日起甲方以学校名义举办的各种学习、培训等办学外的拓展业务，在合同签订后由乙方管理经营。

4、“许可证”和“登记证书”的法定代表人(举办者)变更登记前学校出现的问题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八、违约责任

1、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全面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项下其承担的任何义务，均构成违约，应依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全面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项下其承担的任何义务，超过本合同约定期限60日或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视为根本违约，守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一方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 万元(小写：￥ )并承担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接手学校后甲方因出资的财产及出资额权利上的瑕疵导致乙方承担任何风险的，视为甲方违约，甲方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并支付转让价款30%的违约金。

4、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所约定的任何一项义务，均应当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九、其他

1、本合同一式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学校留存一份。

2、本合同约定与办理变更登记时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的资料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3、资产清单、资产证明文件、租地(房)合同、资产取得相关票据、等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争议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应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单的转让协议书 转让协议简单篇三**

转让方(甲方)：曾清华(身份证号码：)

王俊(身份证号码：)

受让方(乙方)：秦永平(身份证号码：)

甲方经营的“老北京饺子王”(原名叫“老北京饺子王”)各种有效证件以及与华联签订的合同均为此名，此餐厅原系甲方中曾清华与李晓云合伙经营，后因李晓云怀孕将其股份转让给现甲方中的王俊，实际现本店的现甲方中的两个人经营，此因果关系已告知乙方知晓。

甲乙双方依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为了保护甲乙双方的利益，就“老北京饺子王”快餐厅转让达成本协议。本协议共4页。

一、甲方自愿将位于重庆市沙坪坝三峡广场华联超市的“老北京饺子王”快餐厅(法人代表：李晓云：)转让给乙方。

二、转让的范围：餐厅的内外装修、餐厅内全部的设备及经营用品、餐厅使用的空调、办公室及办公用品、库存货物，并保证其完好性、可用性。(其中一个刨冰机、一个封口机和一个三星冰箱不在其中)。

三、转让价格：在甲方完全履行本转让协议中条款的前提下，经双方协商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5万元(拾伍万元整)，此转让金包括甲方交给房屋出租方的租房保证金2.2万元(贰点贰万元)。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保证在该地点经营快餐厅的合法性，并出具该餐厅相关证明文件。

2、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完卫生、工商、税务等证照、手续。乙方协助办理。

3、未完成交接前，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协调跟出租方飞关系。

4、甲方在\_年10月至11月向华联申请降低房屋租金，如房屋租金降为1.9万元/月(壹点玖万元/月)，此租金租赁合同的月租金为2.0万元(贰万元)，则转让金为14.5万元/月(拾肆点伍万元/月)，如果租赁合同的月租金为2.2万元(贰点贰万元)，则转让金降为12.5万元(拾贰点伍万元)，如果租金超过2.2万元/月，则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该赔偿乙方违约金3万元(叁万元)，双方对转让事宜重新进行协商。(\_年10月份乙方按2.2万元/月支付房租)。

5、乙方在\_年9月27日正式接手餐厅的经营管理，交接日之前的租赁合同相关费用(租金、卫生费、水电气费等)、工商管理费用、电话费、员工工资、供货货款等由甲方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若因甲方债务影响乙方正常经营和收益，乙方有权停止支付转让金并保留追究甲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6、“老北京饺子王”快餐厅\_年9月27日以前的债务均由甲方承担。

7、甲方负责与出租房协调办理户外广告位事宜。

8、甲方转让的范围为：餐厅的内外装修、餐厅内全部的设备及经营用品、办公室及办公用品、库存货物、各种证照、消防合格证书、交给出租方的保证金等。甲方保证办公室、库房、大门门锁的完好，不存在事故安全隐患，对有问题的设备甲方应在转让前进行修复，厨房达到消防、卫生标准。同时移交该餐厅完整的装修工程、水电安装工程等相关的图纸和资料。

10、甲方在清偿债务时，应将清偿债务单交乙方审核，并由乙方派员监督支付。

五、转让费的付款方式：

1、本协议由甲乙双方签订生效后，乙方向甲方支付7万元(柒万元)，若因甲方未履行上述第四款第二条、第三条协议约定或其它原因转让不能顺利完成时，应立即退还给乙方。

2、乙方有义务在\_年1月30日前支付甲方2万元，其余部分在\_年4月30日之前，按照双方核定的实际数额结清剩余的转让费。在乙方按合同付清转让费的同时，甲乙双方按华联的要求办理退、入场手续完成租赁转换手续。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遵守本协议规定，因甲方不遵守协议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给予乙方两万元的赔偿，造成重大损失的，要退还全部转让款。

2、因为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权利受到损害的，乙方应该支付甲方两万元的赔偿金。

七、从20\_\_年9月27日起至甲乙双方办理完与华联过户手续时止。乙方在办餐厅的一切债权、债务、工商等全部由乙方负责。乙方在经营期间(在未完成过户之前)必须按时向华联缴纳水电气、房租费(每月22日之前)。如未按时缴纳造成停业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在此时间内不能无故停业(装修除外)。如停业超过3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重新接手经营，期间乙方所缴纳的费用概不退还。

八、本协议的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除并做出补充。因本协议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不能协商解决时，应提交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判决。

九、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壹式伍份。

出让方(甲方)：受让方(乙方)：

电话：电话：

签约日期：20\_\_年\_\_月\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